

115年度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暨公有房舍委託案

第1次工作聯繫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年3月25日(三)下午14時

貳、主席：陳昆鴻處長

參、地點：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綜合教室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潘○婷

伍、主席致詞：略

陸、新設立庇護工場介紹

講師：雙喵星球庇護工場/許○瑋

柒、新社會企業介紹

講師：大龍粥食品有限公司/許○浩

捌、庇護工場轉銜一般職場成功案例分享

講師：葛○成

玖、業務報告：

- 一、為打造本市轄內事業單位友善職場環境，且兼顧育有子女需求的受僱者於工作與生活平衡；另近年 ESG 永續興起，當中 S(social，社會責任)涉及人力資本管理、勞工關係等。準此，為因應育有子女的受僱者能安心育兒且兼顧上下班接送需求，本府勞動局特訂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115年度補助事業單位於員工育兒期間減少工時實施計畫」，以鼓勵事業單位辦理員工接送子女減少工時不減薪之福利措施，營造友善職場環境。本案除由本處補助或委託支應之人事費人員外，其他有育兒需求之人員均可申請，相關資訊請上勞動局網站查閱：
<https://bola.gov.taipei/News.aspx?n=43965B542D565B91&sms=DCBBE05FAB91EBA0>
- 二、本處為行銷臺北市庇護工場及社會企業產品及服務，辦理115年度臺北市庇護工場整合行銷案，受委託廠商為慕微創意行銷有限公司。另今年度仍持續辦理【消費滿額優惠】活動，於活動前，廠

商會先以電子郵件通知各單位詳細活動規則及核銷作業方式，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三、考量本處辦理工作聯繫會報之目的在於與本市立案之庇護工場、社會企業及其他方案補助單位進行業務交流，115年第2季起工作聯繫會報之參與情形將列入本處補助辦理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方案補助之參考及庇護工場評鑑指標1-2-2配合主管機關辦理庇護工場之活動。

四、有關115年度身心障礙者促進就業服務方案核銷作業手冊，配合補助原則規定，修改項目說明如下：

1. 配合勞動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修訂庇護性就業服務方案補助規定，於庇護性就業服務類型增列職場見習者列入庇護工場人事費補助額度計算。
2. 修訂「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費之雇主/單位負擔費用」、「場地租用費」、「職場健康促進費用」、「職場見習訓練輔導費」、「行政費(雜項支出)」核銷應備文件說明。
3. 刪除「健康職場認證申請獎勵」、「評鑑優等獎勵金」核銷應備文件說明及相關表格。
4. 增訂「場務管理費」核銷應備文件說明。
5. 增訂「庇護性就業者就業力提升試辦計畫」各項補助項目核銷應備文件說明及相關表格。
6. 修訂「人事、勞、健保費」：補充說明專職工作人員因故請1個月以上之長假時其人事費補助規定；及配合政府育兒政策，修訂育嬰留停前後年終獎金請領計算方式說明。
7. 修訂「行政費」：刪除「前一年度整體關鍵績效指標(KPI)」，績效未達時，當年度行政費繳回比例計算方式之相關說明及相關檢核表。

重建處說明：

一、有關本處辦理之庇護工場行銷活動為法定業務，如工場有特殊狀況無法參與，請事先通知並說明原因。

二、核銷作業手冊已公告於本處處網，大家看過後如還有疑問可洽各承辦人，亦請大家配合核銷相關事項。

壹拾、提案討論：無

壹拾壹、臨時動議：無

壹拾貳、散會：下午16時30分